

#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并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宁夏佳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宁夏佳品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宁夏佳品”）51.02%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受公司委托，对宁夏佳品51.02%股权进行公开挂牌，于2021年11月4日确定杭州信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受让方以挂牌底价受让本次挂牌转让标的股权。公司与杭州信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权转让合同》，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合产权凭字号[2021]第9号）。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收到宁夏佳品股权转让全部价款，宁夏佳品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宁夏佳品股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